

新昌县2025年部门预算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298.9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27.42
一般公共预算	4298.98	纪检监察事务	3427.4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2779.4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157.9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0.00
三、事业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29
五、上级补助收入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3
七、其他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6
		残疾人事业	13.35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35
		卫生健康支出	158.5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53
		行政单位医疗	86.95
		事业单位医疗	6.62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
		住房保障支出	333.10
		住房改革支出	333.10
		住房公积金	332.74
		购房补贴	0.36
本年收入合计	4298.98	本年支出合计	4337.69
上年结转结余	38.72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337.69	支 出 总 计	4337.69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4337.69	4298.98	4298.98									38.72	38.72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4337.69	4298.98	4298.98									38.72	38.72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4337.69	4298.98	4298.98									38.72	38.72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	1	2	3	4	5	6	7
	合计	4337.69	3254.95	592.74	4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27.42	2358.03	579.40	49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427.42	2358.03	579.40	49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779.47	2228.74	550.72				
2011150	事业运行	157.96	129.28	28.6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0.00			4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4	405.29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29	405.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0	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3	26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6	134.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35		13.3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35		13.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53	15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53	15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5	86.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2	6.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8	61.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	3.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10	33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10	33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74	332.74					
2210203	购房补贴	0.36	0.36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298.9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27.42
一般公共预算	4298.98	纪检监察事务	3427.4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2779.4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157.96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29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6
		残疾人事业	13.35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35
		卫生健康支出	158.5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53
		行政单位医疗	86.95
		事业单位医疗	6.62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
		住房保障支出	333.10
		住房改革支出	333.10
		住房公积金	332.74
		购房补贴	0.36
本年收入合计	4298.98		
上年结转结余	38.72		
一般公共预算	38.7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4337.69	支 出 总 计	4337.69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支出	
**	**	1	2	3	4	5
	合计	4337.69	3847.69	3254.95	592.74	4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27.42	2937.42	2358.03	579.40	49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427.42	2937.42	2358.03	579.40	49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779.47	2779.47	2228.74	550.72	
2011150	事业运行	157.96	157.96	129.28	28.6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0.00				4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4	418.64	405.29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29	405.29	405.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0	0.40	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3	269.93	26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96	134.96	134.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35	13.35		13.3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35	13.35		13.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53	158.53	15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53	158.53	15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5	86.95	86.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2	6.62	6.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8	61.58	61.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	3.37	3.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10	333.10	33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10	333.10	33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74	332.74	332.74		
2210203	购房补贴	0.36	0.36	0.36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支出
**	**	1	2	3
	合计	3847.69	3254.95	592.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46.09	3246.09	
30101	基本工资	448.72	448.72	
30102	津贴补贴	551.82	551.82	
30103	奖金	1032.09	1032.09	
30107	绩效工资	37.67	37.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93	269.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96	134.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57	93.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58	61.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6	3.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74	332.74	
30114	医疗费	11.80	11.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45	267.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74		592.74
30201	办公费	47.50		47.50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7.50		7.50
30207	邮电费	15.50		15.50
30211	差旅费	35.00		35.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14	租赁费	8.00		8.00
30216	培训费	18.00		1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10.00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0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49.13		49.13
30229	福利费	161.55		161.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1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36		86.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01		103.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6	8.86	
30305	生活补助	8.40	8.4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0.44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37.50		27.50	15.00	12.50	10.00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37.50		27.50	15.00	12.50	10.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490.00	490.00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大案要案查处	421.00	421.00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	4.00	4.00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纪检监察事务综合业务管理	65.00	65.00				

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024-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490.00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大案要案查处	421.00	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则(试行)》加强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办案流程;根据省纪委《监察留置场所管理暂行规定》中的规定,做好对违法违纪人员的依法留置工作,依法依规办理党纪和政务案件。执法办案数量增长;购置并更新专业设备;差旅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加班夜餐费)按县文件规定支出;执法案件办结率有所提升;罚没、追缴金额(实物)处置及时;群众满意度高。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	4.00	做好中央纪委信息化规划建设的应用系统的部署,开发建设基础数据平台和外部信息数据分析系统,整合内、外部数据资源,深化信息数据的融合利用。立足纪检监察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信息化发展需要,对网络体系、基础设施、数据灾备、留置场所信息化等进行统筹建设,为纪检监察信息化长远发展奠定重要基础。
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纪检监察事务综合业务管理	65.00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三)负责全县监察工作。(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理论与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制度,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七)负责统筹协调全县反腐败(境)外追逃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九)完成上级纪委监委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